

公告热线:0571-87054412 87054448

(2016)浙0102民初127号

杭州基正贸易有限公司、浙江华洲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新洲家具有限公司、姚文华、寿志英、姚荣华：本院受理原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减少诉讼请求申请书、举证通知书、证据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24号

陈小雪、周泉军：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会议庭通知、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25号

赖圣康、赖传枢、杨通云：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会议庭通知、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的次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2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26号

齐朝雄、齐朝利、陈春华：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会议庭通知、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的次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2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40号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66号

陈明雄、薛雪青、徐利红、陈崇明：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会议庭通知、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的次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2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67号

黄晓敏、曾秀曾、黄瑞忠：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会议庭通知、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的次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2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173号

包锦跃：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永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934号

赵爱珍：原告张丽勇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外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172号

包锦跃、杭州翠越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永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四楼第11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57号

杭州鑫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冬芳诉被告浙江爱巢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杭州鑫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会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外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858号

郑建英：本院受理原告徐彩华诉被告郭建英民间借贷纠纷五案，原告诉讼请求为：3148号案，1、归还借款本金100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3152号案，1、归还借款本金40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3153号案，1、归还借款本金20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3154号案，1、归还借款本金20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3155号案，1、归还借款本金20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因被告郑建英无法送达，现依法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外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3021号

郎建飞、孙建芳：原告毛沁诉讼被告郎建飞、孙建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原告起诉要求：1、请求法院判令两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500000元，利息110000元（利息自2014年9月1日起暂计算至2016年6月30日，剩余利息仍按月息1%计算至判决息付清之日）两项合计人民币61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们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的次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3022号

董招娣：本院受理原告李红英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支付逾期利息损失。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5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3040号

章国平：本院受理浙江万维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934号

方军民：本院受理李根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法院公告

2016年8月12日

浙江法院公告系统

登公告又有新招啦！

上平安浙江网(<http://www.pazjw.gov.cn/>)首頁右侧“浙江法院公告系统”注册账号吧！

您可以自助上传公告，还能通过支付宝缴公告费！

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日期、版面位置都能一目了然哦，赶紧动手试试吧！



庭组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5: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2673号

洪炼钧：本院受理原告王新波诉被告洪炼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被告洪炼钧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并承担本案产生的所有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四楼第11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5042号

洪炼钧：本院受理原告王新波诉被告洪炼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被告洪炼钧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并承担本案产生的所有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6: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杭滨民初字第2087号

杭州佳灿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黄龙支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6: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执民字第4541号

刘洋明：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支行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6: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5501号

卢智勤、王思东：本院受理原告周凤诉被告卢智勤、王思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被告卢智勤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被告王思东承担还款连带责任，二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及一切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们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5501号

卢智勤、王思东：本院受理原告周凤诉被告卢智勤、王思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被告卢智勤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被告王思东承担还款连带责任，二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及一切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6607号

董招娣：本院受理原告李红英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借款。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6607号

沈建平：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黄龙支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6584号

沈建平：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黄龙支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6591号

王涛：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黄龙支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2462号

王兴华：本院受理原告何修元诉被告王兴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2016年11月21日上午10时30分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3462号

石凤娟：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振泰担保有限公司诉被告石凤娟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2016年11月21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3464号

王玉香：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3464号

王玉香：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3462号

王玉香：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3464号

王玉香：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3462号

王玉香：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3464号

王玉香：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归还贷款本金、支付利息加罚息、复利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